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六月

会议资料目录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须知	3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7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股东会议事规则》”）《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股东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及其他出席者、列席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会现场会议发言的，应于股东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或姓名）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回避表决的情形外，应当对提交表决的非累积投票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6年6月2日14:30

(二) 会议地点：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中研路1177号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四) 网络投票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1、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2日至2026年6月2日；

3、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4、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现场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人员；

- (五) 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抓住行业发展机遇，进一步提升 PEEK 材料产能，落实 PEEK 产业链一体化布局，依托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区、配套与政策优势，公司拟在该园区投资新建年产 10,000 吨聚醚醚酮（PEEK）高分子材料与 2,000 吨 PEEK 原料一体化项目，并与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

投资项目基本情况：**（一）项目具体信息**

项目类型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聚醚醚酮（PEEK）高分子材料与 2,000 吨 PEEK 原料一体化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购买土地、新建生产厂房、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开展 PEEK 及氟酮等产品研发、生产与销售。
项目产能规模	预计项目建成后，年产 PEEK 材料约 10,000 吨、氟酮约 2000 吨。
项目地点	张家港扬子江化工园内（东至小明沙路、南至渤海路）
项目总投资金额	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12 亿元（具体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本项目无其他投资方，公司（或新设项目公司）为唯一实施主体，拟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自筹资金建设投资项目。

（三）项目进展

本项目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公司将尽快推进股东会审议、协议签署以及后续的项目落地等工作。

（四）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落实 PEEK 产业链一体化布局的重要举措。氟酮作为 PEEK 材料的核心生产原料与主要成本来源，自建氟酮产能可实现上游关键原料自主可控，降低核心原料采购成本，提升产品盈利空间。项目建成后，公司 PEEK 材料产能将得到大幅提升，进一步巩固公司在 PEEK 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增强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经营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

（五）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现金流状况良好，具备支撑本项目顺利开展的财务基础，本次投资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逐步投入，对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营运资金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当前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投资的风险提示

1、本项目用地需通过法定“招、拍、挂”程序取得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成交面积、价格及取得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2、本项目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完成立项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等行政审批，其中重氮化、氯化等重点监管高危工艺需经省级主管部门专项评审；若遇政策调整、审批受阻或评审未通过，项目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3、宏观经济环境、行业监管政策、市场需求波动及技术迭代等内外部因素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项目投资计划推进不及预期、投资收益无法实现。

4、本项目投资规模较大，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自筹资金，存在资金筹措不及预期、无法及时足额到位、实际投入金额低于预期等风险，进而导致项目建设进度、实现的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若项目后续采用银行贷款等债务融资方式，且建成后未能实现预期经济效益，公司将面临较大的偿债压力与财务风险。

5、投资协议中涉及的总投资、产能规模等数值均为计划数和预估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距，相关条款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的预测，亦不构成

对投资者的承诺；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将对业绩的实现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6、本项目是根据当前市场的供需情况、未来市场的消化潜力、公司当前的市场地位、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等因素综合分析而确定的。由于行业发展较快，在本项目实施及后续经营过程中，如果出现客户需求增长放缓、客户导入不及预期、市场开拓滞后、行业产能过剩等市场环境的不利变化，公司新增产能将存在无法及时消化的风险，进而将直接影响本项目的经济效益和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

7、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将产生较大金额的折旧摊销和其他费用支出，对公司各年度经营业绩有直接影响。由于本项目的建设、完工及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并且可能存在各种不确定性，若未来公司所处市场环境等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本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效益，则前述折旧摊销和费用等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8、本项目目前尚处于筹备阶段，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签署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